



# 中国共产党历次全国代表大会

检索

[返回首页](#)

[中国共产党第十六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

[历次党代会 >> 第十一次（1977年8月12~18日） >> 五中](#)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

关于成立中央书记处的决议

（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八日通过）

[【字号 大 中](#)

鉴于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之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任务繁重，中央政治局和它的常务委员会能够集中精力，考虑和决定国内外各方面大量日常工作能够及时地有效率地得到处理，中央需要调整机构，全会决定成立中央书记处。

中央书记处在中央政治局和它的常务委员会的领导下，负责

中央书记处实行集体领导、分工负责的制度。

中央书记处设总书记一人，书记若干人，候补书记若干人。总书记由中央委员会直接选举产生。

来源：[新华社](#)